

第一章 绪论

一 被学术界忽视的游民与游民文化

读者如果耐心地读完这本书 可能会真切地感受到游民、游民文化与中国传统文化、传统文学关系的密切。游民文化对于文学创作 特别是对于通俗文学的创作产生了深刻的影响。游民意识、游民情绪对于近世文学创作的主体——知识分子也有不同程度的熏染 有时甚至反映到文艺思潮的变迁中去。体现游民意识的通俗文艺作品通过各种渠道散播到民间 热衷于组织起来以争取自己利益的游民从中吸取了许多政治和军事斗争的经验。这些问题大多是显而易见不需要过多地探赜索隐就可以发现的。然而 这个关系着中国历史的演变、中国文化的变迁和中国社会小传统特征的重要问题却很少引起历史学家、社会学家、文学史家的关注，特别是从文化学或意识形态角度关心和考察游民在中国历史上的作用则更显得不足。而人口众多的中国游民在社会动荡中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他们的思想意识、习惯作风 虽然缺少典籍的记载和理性的论证 为文人士大夫视而不见 但也因为通俗文艺流传的广泛而深入到了各个阶层。

1993年王元化先生在他的《思辨随笔·游民与游民文化》中

说：

杜亚泉在《中国政治革命不成就及社会革命不发生的原因》(1919)一文中 将中国历史划分为三个时期 以大量的篇幅谈到游民与游民文化问题。他说游民是过剩的劳动阶级 没有劳动地位 或仅作不正规的劳动。其成分包括有兵、地棍、流氓、盗贼、乞丐等。游民阶级在我国社会中力量强大 他们有时与过剩的知识阶级中的一部分结合 对抗贵族阶级势力。他认为“秦始以后 二十余朝之革命 大都由此发生”。可是革命一旦成功 他们自己也就贵族化了。于是再建贵族化政治 而社会组织毫无变更。他说这不是政治革命 也不是社会革命 只能说是“帝王革命”。游民和知识阶级结合 就产生了游民文化。这种文化以尚游侠 喜豪放 不受拘束 不治生计 疾恶官吏 仇视富豪为其特色。

王先生又说：

杜亚泉认为知识阶级缺乏独立思想 达则与贵族同化 穷则与游民为伍。因而在文化上也有双重性。一面是贵族性 夸大骄傲 凡事皆出于武断 喜压制 好自矜贵 视当世人皆贱 若不屑与之齿者。另一面则是游民性 轻佻浮躁 凡事皆倾向过激 喜破坏 常怀愤恨 视当世人皆恶 几无一不可杀者。往往同一人 处拂逆则显游民性 顺利则显贵族性。或表面上属游民性 根底上属贵

族性。他说 以此性质治财产必至于失败 任劳动必不能忍耐。这些说法都道人所未道。游民和游民文化是中国历史上的特殊现象 很少被人涉及。但是研究中国文化就不能不注意这个问题。

杜亚泉先生可能是最早关注游民、游民文化在中国历史上的地位与作用的学者 王元化先生所引的他那篇文章见 1919 年的《东方杂志》第 16 卷第 4 号上。该文是探讨社会文化发展演进的 在谈到中国的历史与现实问题时说：

我国社会中贵族文化与游民文化常为矛盾的存在，更迭盛衰。即贵族文化过盛时社会沉滞、腐败 则游民文化起而代之 游民文化过剩时 社会骚扰紊乱 则贵族文化起而代之。此历史上循环之迹也。

杜亚泉认为由于“生齿过繁 天产不辟”产生出许多过剩的劳动者。这些过剩的劳动者 没有“劳动地位”或只能作“不正规的劳动”。再加上古代统治者以出仕作官引诱知识分子 使得知识分子知识狭隘 能够从事的职业极少 很少有特长。而且 他们在宋代以后又增长过快 也出现了过剩的现象。他们除了写一手漂亮的文字^① 以外 没有其他的生活技能。这些知识分子中 稍有些财产的^② 因为没有“营殖”的能力 只能“安坐徒食”“坐吃山空”而那些没有财产的 除少数从事“精神劳动”以外 几乎没有能从事体力

“美术的文字”。

② “少有财产者”。

劳动的^① 他们与从事商贾的财产阶级 从事体力劳动的劳动阶级都格格不入 这便是‘过剩的知识阶级’的情形。这些‘过剩的知识阶级’决不可能像农民一样安份守己 在社会骚动时必然会因之而起 给动乱以助力。

杜亚泉在论及辛亥革命不成功的原因时指出 其根本原因在于中国 财产阶级 的不发达和 过剩的知识阶级 在其中所起的推波助澜的作用。使得本来应该主持这场变革的中国 财产阶级 不了解立宪共和为何物 开始并没有参与到这一社会变革中去^②。而竭力提倡革命的人 就是‘过剩的知识阶级’中的一部分 加入到这场‘革命’中去的主力 则是由‘过剩的劳动阶级’所组成的武装分子^③。因而 这场革命^④ 与以往的‘帝王革命’^⑤ 没有什么差别，它模仿欧洲政治革命的地方 不过是不要了皇上 换了个中华民国的名称和若存若亡的数章约法而已。革命以后 名义上不能再建设贵族政治 而实际上掌握政权的官僚或武人 大都是贵族化的游民首领。这样 辛亥革命没有成功 就不是我们所能讳言的了。

不仅改变人们政治关系的辛亥革命不能取得其应有的成就，杜亚泉断定改变人们财产关系的社会革命也不可能发生 即使发生 也是仿制品 如同辛亥革命一样。这是由于‘吾国今日尚辗转于贵族、游民二阶级之势力中而不能自拔’ 知识分子尚不能置身于劳动阶级之中。虽然他的一些观点难以令人苟同 其论述过程

“殆无有能为筋肉的劳动者”。

“初未尝与闻其事”。

“兵”。

辛亥革命。

⑤ 改朝换代。

也过于简略 而且 还没有结合中国社会的历史进程作深入细致的分析和考察 但是他毕竟提出了这个问题。在以后的七、八十年中 除了一些近代史学家在考察秘密会社的人员构成时涉及到游民问题外 在其它领域中连游民这个词都很少见到了。

我从八十年代中叶以后开始注意到这个问题。首先引起我思考的是鲁迅先生的小说《阿 Q 正传》。阿 Q 这个典型形象的代表性是个聚讼纷纭的问题 争论了有数十年之久。从“中国人品性的结晶说”、“人性的普遍的弱点说”到“革命的”或“落后的”雇农说，几乎各种言之成理的批评和独领风骚的奇谈怪论都使用过了^①，而单单遗漏了一种最平实、最符合实际的分析 也就是说阿 Q 只是一个流浪于城乡之间的一个游民的典型形象。至于他的思想意识为什么具有“国民性”那是因为游民意识泛滥的结果。关于这一点 闻一多先生在分析中国人的思想意识时曾说：

在大部分中国人的灵魂里 斗争着一个儒家，一个道家，一个土匪。

所谓“土匪”是游民中敢于冒险、敢于以激烈的手段进行反社会活动以求得生存的那一部分人。他们采取了非常手段在社会上进行无目的的挣扎 或者他们的追求目的也就是他们的打击目标的。现在“当然 这里闻先生指的是‘土匪’和‘土匪意识’”也就是我所说的“游民意识”。儒家奔走的是朝廷庙堂 道家向慕的是山林归隐 他们的思想意识既截然对立又互相补充 并构成文人士大夫思

^① 见张梦阳《阿 Q 新论·学史论》。

想意识的两面。而游民土匪则是脱离主流社会秩序的 他们流落江湖 其思想意识也表现出特殊性。自宋代以来由于通俗文艺作品的普及 游民的思想意识也通过通俗文艺作品散播到一般民众中去 因此 才使得许多不是游民的中国人的灵魂中也活跃着游民意识 它与儒家意识和道家意识构成了中国的思想传统 应该说这是极其可悲的。由于游民及游民意识在中国社会史上的重要性 , 所以 我才考察了游民及游民文化产生与发展的过程 研究了古代一些通俗小说所反映游民阶层的思想意识 以及这些思想意识在游民组织化过程中的指导作用。我把这些初步研究的成果写成一本小册子书名叫《中国流民》^① 于 1992 年由香港中华书局出版。这大概是第一本较有系统地考察游民、游民文化与中国文学关系的专著了。

应该说用游民、游民意识、游民文化这些概念解释一些古代和现代文学现象及文化现象 甚至用它们来说明某段历史的发展与曲折是一种新的尝试^②。由于笔者的理论修养和学识水平的限制 必然还有许多不够完备甚至不能自圆其说的地方。然而 我根据多年的考察研究坚信 自宋代以来中国社会中的确存在着游民阶层 这个阶层由于它独特的经济地位与社会地位和生活经历 他们的确有属于自己的思想意识。这个群体中一些较有文化与艺术特长的人们参与了最早的通俗文艺的创作与表演 他们的思想情绪和生活阅历不能不反映到这些作品中去。而反映游民思想情绪的文艺作品 不仅会引起与他们同命运的人们的共鸣 也会给生活

本名《游民的理想与现实》 被编辑误改成这个与书的内容不相符合的名字。

本书不可能把文化中凡是与游民有关的问题都拉来作一番考察。

在社会下层的其它阶层的一些‘不逞之徒’以震撼。这也就是前面所说的游民文化的泛滥，使得并非游民阶层的人们也受到游民思想的熏染。

二 游民意识是不是真正存在？

游民群体是一个复杂的存在，这是被大多数历史学家、社会学家所认可的。但是这个阶层是否有独立的思想意识，其思想意识在文化史上是否具有重要的地位，则使人们将信将疑。许多从事文化史和文学史研究的，对这个问题也感到疑惑。他们总觉得这是前人所不言、经典著作所不载的，因此也就难以确认。而且，在讨论这个问题时，又不可避免地要涉及到如何评价“农民战争”、如何评价民间意识、如何评价《水浒传》、《三国志演义》这些伟大古典作品等重要问题。许多研究者认为还是以谨慎为好，因此对我提出的问题颇多质疑。

我曾与不同意将游民意识、游民文化引入古代文学研究领域的同事和朋友争辩过。古代文学作品中有些大背人情的描写难以得到完满的解释，它们所反映的社会情态也很难为一般人所认同。例如，六十年代出土的明成化年间（1465—1487）刊刻的《新编全像说唱足本花关索出身传等四种》其中的《花关索出身传》一开篇就写到刘备、关羽、张飞三人，一见如故，“在青口桃源洞”“姜子牙庙王前”对天设誓，“打算今后干一番大事业。刘备对关、张二人说：“我独自一身，你二人有老小挂心，恐有回心。”

关公道：“我坏了老小，共哥哥同去。”张飞道：“你怎

下得手杀自家小 哥哥杀了我家老小 我杀了哥哥底老小。”刘备道：“也说得是。”

于是关、张二人约定互相杀光对方的家属。张飞跑到关羽老家蒲州解县 杀死了关家大小十八口 只是因为不忍心才带走了已经长大成人的关羽的长子关平 放走了怀有身孕的关羽的妻子胡金定，后来金定生下小英雄关索。关羽杀了张飞的全家。办完这些事后：

将身回到桃源镇 弟兄三个便登程，
前往兴刘山一座 替天行道作将军。

这个残忍而古怪的故事 大悖于华夏民族自古以来重视家庭的传统观念。它所反映的思想意识不能见容于作为主流意识形态的儒家思想也是非常明显的。如果把它说成是要造反之前的农民的想法更是扞格难通 因为与外界交往较少的农民更为重视家庭 追求家庭成员之间的和谐与温馨。“家和万事兴”就是老百姓们的企望。台湾学者韦政通在《中国文化与现代生活》中指出家庭的情感纽带维系着家庭中每一个人。家中每一个人的成功都是全家的成功 每一个人的失败则是全家的失败。社会地位卑微的农民更是把家庭看成是自己的“安乐窝”至今北方农村尚有“三十亩地一头牛 老婆孩子热炕头”的谣谚。而且 农民多是聚族而居 不是谁想灭掉自己的全家就可以灭掉的 这是会震动整个宗族的。这种把家庭看作干“大事业”的累赘 必须清除干净的想法只能是反映了沉沦在社会底层的游民为改变自己的命运 铤而走险之前的独特

的心态^①。明末农民的领袖李自成^② 不许与之无关的女人进入其营地 当遇到被包围或其它困难时先杀掉老营妇幼以保存自己。直到民国时期 那些落草为寇的土匪 仍然是蔑视女人 视家庭为累赘 哪怕匪首是女子的也多采取这种态度 她们完全没有女人对家庭的眷恋。土匪完全是个男性的世界 女人只是他们的消遣对象。有个匪首在行军中仅仅因为其妻子是小脚 跟不上队伍 他就毫不犹豫地把她一枪打死了。有的首领仅仅因为眷恋某个女人就会导致众叛亲离^③。家庭中的主要内容—— 女人 在游民生活中是没有地位的。这正像描写解放前上海帮会生活的电影《摇啊摇，摇到外婆桥》黑帮中老大所说的“，兄弟的事再小 也是大事 女人的事再大 也是小事”一样。

《花关索认父传》中有个情节也大悖于中国古代主流社会的道德观念 那就是在‘孝’的问题上江湖艺人所提出的挑战。花关索长大成人后英勇非常 并有一身好武艺。当他到荆州来认父亲关羽之前 已经为父亲立了一个大功——为关羽追回了丢失的胭脂马。可是因为花关索来历不明 关羽不肯认他 骑上胭脂马便走 于是性格暴烈的关索‘怒生嗔’和他父亲翻了脸：

看你今朝哪里去，如何不认自家人。
 好生今日认儿子，做个遮枪付剑人。
 若是言声言不认，横山落草做强人。

① 《花关索出身传》的确也把蜀汉刘备等争夺天下的历史看作到“兴刘山”作‘替天行道’的强人的故事。

② 李是游民出身，他长期为驿卒。

③ 见〔英〕贝思飞著《民国时期的土匪》。

投了六国曹丞相 领其干戈动战争。
来打兴刘铁脚寨 拿捉官员五虎人。

这段唱中关索竟声言 如果关羽不认他 他就要投靠曹操 再起刀兵来捉拿关羽等属于刘备一方的五虎上将。这是大不孝的“孝”是中国古代宗法社会中上下一致认同的伦理观念。在下位的农民也与统治阶级一样重视孝道。佛教初传入时因为不敬父母不讲孝道很难在中国传播 后来中国化的佛教也不能不修改其教义以适合中国的国情。曹操何尝是孝子 但他却可以以“不孝”的罪名杀害孔子的后裔孔融。从封建统治者实际利益来说 他们最重视的伦理道德应该是臣下们对皇帝的“忠”然而 他们不说“以忠治天下”要说“以孝治天下”就因为“孝”的覆盖面更大 并且是能够被全体老百姓认同的。而《花关索认父传》竟敢冒天下之大不韪 对“孝”提出挑战 这种思想意识是超出主流社会所允许的范围的。用民间思想很难对这种现象加以说明 因为以农民为主体的民间对孝道不仅不会背弃 往往比封建统治阶级更虔诚。《花关索认父传》中对“孝”的态度只能是无家无业的游民才会有。《三国志演义》一个较早的本子《三国志传》中删去了关索威胁其父要挑起战争的情节 当关羽拒绝认他时 他只是哭昏于地 痛不欲生 这才符合社会的主流意识。后来的本子干脆删去了关索这个人物 因为与他有关的故事许多都与主流社会意识相左 不好处理 修改者才采取这种断然措施 一了百了。

又如 元明之间江湖艺人所撰的杂剧《刘关张桃园三结义》剧中写道亡命江湖的关羽与卖肉的屠户张飞相识之后在街头又碰到长相奇异的刘备 于是便邀请他一起饮酒。酒后刘备醉卧 有赤练

蛇在他的七窍中穿来穿去。关羽对张飞说：

兄弟也！你不知道。这是蛇钻七窍，此人将来必贵也。等他醒时 不问年纪大小 拜他为兄 你意下如何？

只是因为刘备“将来必贵”为了沾他点光 也不管他的年龄的大小 便拜之为兄的作法 不论是古代 还是现代 不论是在有权有钱的人群中 还是在平民百姓当中都会被认为是丑恶的势力眼的作风。也许社会上有些人持这种想法或实际上这样去做 但他们为了与主流舆论保持一致也决不会公开地承认和张扬。此剧的作者不仅对此大加张扬 毫不以为非 而且让它从后世被尊为“武圣人”的关羽的口中说 真是对关大圣的亵渎。这种思想意识与这样不讲究文饰的作风是传统社会里具有一定角色位置的人们所不能为或不敢为的 它只能出于在公开的社会秩序中丧失了一切 已经没有了角色位置和角色意识的游民群体。因为 他们目前关心的只是生存。

有些研究者也发觉了这些情节的古怪 但是不能对它作出合理解释。只是说民间艺人“常会有些匪夷所思的想法”而不知道这些艺人的想法是与他们的独特的社会地位与生活经历联系在一起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社会意识”这个道理 虽然人们谈得少了 但它还是万古长新的道理。这些问题后面还要详加论证，这里只是提个头儿而已。

这仅仅是两三个比较特殊的例子 还有许多常见的问题。例如 自从改革开放以来武侠小说风靡全国 特别是香港作家金庸的作品在大陆拥有极其广泛的读者群。上起高级官员、高级知识分

子,下至平民百姓无不爱不释手。数学家华罗庚把武侠小说誉为“成年人的童话”。此语“一锤定音”为武侠小说争得了合法的地位。武侠小说流行以后,“江湖”一词便活跃在人们的口头。虽然自先秦就有“相忘于江湖”之喻,《史记·货殖列传》中也有范蠡“乃乘扁舟浮于江湖”之说。这个“江湖”是与朝廷相对的。朝廷充满机心与斗争,没有自由,不得安宁,甚至连生命都得不到安全保障。那里的人们是要“夜费心机,日施手段”的,为的就是趋利避害,保存和发展自己,抑制和削弱他人。而江湖则是安谧宁静之所在,这里泯灭了差别,没有斗争,有的是自由自在,随意和潇洒,可以说是周谷城提倡的“无差别境界”了。当然,它属于那些起码是不愁衣食的有产者的,而且还带着几分文人士大夫的幻想成分。

武侠小说中的“江湖”与文人士大夫的“江湖”则是根本不同的。它充满风波艰险,刀光剑影,阴谋诡计和血仇报复,它又是变换无常的,在普通人眼中神秘莫测,很难一履其地。这种“江湖”是与文人士大夫无关的,那些出没于江湖的盗贼侠客如果褪去了武侠小说作家对他们的神秘化和美化以后,读者们看到的就是脱离了社会正常秩序、勇于冒险、富于主动进击精神的游民。“江湖”是这些游民生活的空间。他们在这里挣扎、冒险,有时仅为觅得一食也要付出很大的气力,他们在这里可以凭着自己的力量获得生活的权利,他们在这里或许可以取得发迹的机会,但是它的风波险恶决不亚于庙堂,而且由于游民缺少文化,他们之间的斗争更加激烈,手段更加残酷,斗争的目的更加赤裸裸。金庸武侠小说《笑傲江湖》中一些浪迹江湖的侠客就厌倦江湖的险恶,打算“金盆洗手”,退出江湖而不可得,甚至为此付出生命。

游民的“江湖”与隐士的“江湖”是迥然有别的。如果我们不

从游民和游民文化的角度考察这些问题就会把武侠小说看作是无中生有的 看作完全是作家头脑中想象的产物 与现实生活毫无关系。实际上自宋代以后由于人口的激增 游民群体的形成 游民的生活空间自然而然构成了一个与主流社会相抗衡的隐性社会。在这个社会中也逐渐形成了它所特有的运作规则与行为方式 并且它也与主流社会存在着互动关系 对中国近千年的历史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①。如果我们不从游民特性以及他们的生活实际去考察自《水浒传》到当今的武侠小说中所描写的 江湖 生活 那么就不能正确认识游民阶层的生活是为这些文学作品提供了素材的，而且也不能恰如其分地评价武侠小说的认识作用。

其他 如这类作品经常提到的 也是隐性社会中一般要求其“成员”所奉行的“义”、“义气”、“劫富济贫”等绿林的道德观念；在家靠父母 出外靠朋友”、“桃园结义”、“肩膀齐为弟兄”等流浪汉的结合方式 以及“替天行道”、“铲除不平”等政治理念 如果不从游民角度考察很难对它们作出合理的解释。这些根源于隐性社会的思想意识对主流社会也有不同程度的影响。

三 什么是游民？

游民是个人们似乎都理解又很难定义的概念。平常人们常说的“无业游民”就不那么准确 因为“无业”的人并不一定就是游民，特别是在现代社会 有多少吃股息的人 他们没有正式职业 却不是游民。而古代社会的“游民”却是与人的职业和劳动对象联系在

^① 这个影响在历史界也缺少深入的研究。

一起的 失去了职业和劳动对象——土地 就自然而然地成了游民。游民这个概念最早出现在《礼记·王制》之中：

凡居民量地以制邑 度地以居民 地邑民居 必参相得也。无旷土 无游民 食节事时 民咸安其居 乐事劝功 尊君亲上 然后兴学。

儒家认为周代实行的是井田制 在这种制度下 田有常制 民有定居 各安其业 此时是没有游民的。如果井田制有所败坏 农民、手工业者或商贾脱离了原来的定居点与相应的职业或劳动对象 这些人便成了游民。这个“游民”是指离开其特定的居住地区 没有固定职业的人们。

儒家承认社会分工和人们职业的多样化 有事可干就不是游民。而先秦法家只承认耕战的作用 认为只有务农才是根本 老百姓以其它事情谋生都是“游食”也就是游民。《管子·治国》中说：

凡为国之急者 必先禁末作文巧 末作文巧禁则民无所游食。

实际上到了战国时代 末作文巧 已经很难禁了 商鞅认为这都是王公大人提倡的结果 所以他感慨说 故其民农者寡而游食者众^①。虽然汉武帝“罢黜百家 独尊儒术”但也正是自武帝始 历代所实行的都是“外儒内法”因此把不务农的人们就视为游食或

^① 《商君书·农战》。

游民的看法几乎支配了整个封建社会的主导舆论 直到明太祖朱元璋还说：

若有不务耕种 专事末作者 是为游民 则逮捕之。

（《明实录·太祖实录》）

“末作”也是一种职业 大多是手工业 也包括现在所说的第三产业 可是明太祖却把它与不劳动、游手好闲者等同起来 甚至要用逮捕的手段以惩戒之。到了清代 统治者对游民这个概念有了新的理解 公私文书都注意把流民与游民区分开来。严寄湘的《救荒六十策》中说：

平日居民有不农不商不工不庸者 令绅保查造保甲册时于姓名下添注‘游民’两字 再按册抽造游民册一本，查系某都某甲之人 即饬该处绅保督令力食谋生。不遵者送案究治。

（转引自孙达人《中国农民变迁论》）

实际上清代统治者是把游民与莠民中的游手无赖地痞流氓一律看待的 并且把他们打入另册。这个记载也说明清代已经在户籍制度上把游民严格控制了起来。与严厉管制游民不同 清统治者对待流民还是比较宽容的 认为是由于不可抗拒的天灾人祸才使他们流离失所 政府应予以救济和安置。在灾害过后流民一般还会返回家乡。而游民往往会变成‘职业性’的 他们可能终身都是游民 而不愿意从事其它劳动。在浙江瑞安“游手无赖之徒，

鲜衣美食 无家室之顾 昼夜游行城市 唯图饱欲”。在陕西山区“山内各县痞徒闲游城市者 谓之闲打浪花。此辈得银钱随手花消”^①。这种游民已经接近本书中将要提到的流氓了。清统治者所理解的“游民”实际上是游民中的腐败分子 他们脱离了正常的劳动 完全以不正当的手段牟取衣食 抗蒙拐骗 欺压百姓 成为危害一方的败类 所以才能保持那种“鲜衣美食”的高水平的生活。他们不仅为官方所不容 也为普通的平民百姓所疾视。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 政府对游民的理解是指从事不正当职业的人们。建国初期所施行的“游民改造”工作 其对象就是从事“乞讨、诈骗、偷窃、抢劫、聚赌”等活动的人们 并认为他们是不劳而获的寄生者 是具有“流氓思想和游惰习气”的人^②。这种理解是立足于游民取得生活资料的手段 而不是从他们在社会生活中没有确定的地位的角度来考虑问题的。因此 他们必然是新社会强制改造的对象 五十年代最初设置“劳动教养”制度主要是针对这些分子的。

毛泽东在1926年所写的《中国农民中各阶级的分析及其对革命的态度》^③一文中把游民称之为“游民无产阶级”说他们是：

为帝国主义军阀地主阶级之剥削压迫及水旱天灾因而失去了土地的农人与失了工作机会的手工业工人。分为兵 匪 盗 丐 娼妓。这五种人名目不同 社会看待他们也贵贱有别 然他们之为一个“人”他们之有五官四肢

上引见孙达人《中国农民变迁论》。

② 见《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游民改造”条。

见《中国农民》第一期。

则一。他们谋生的方法 兵为‘打’ 匪为‘抢’ 盗为‘偷’，
丐为‘讨’ 娼妓为‘媚’ 各不相同 然谋生弄饭吃则一。
他们乃人类中生活最不安定者。

这是毛泽东在他思想还不成熟时的作品。当时 他把游民局限在
“兵 匪 盗 丐 娼妓”五种从事不正当职业的人们当中 并估计这
个群体约有两千万人。1949 年以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对游
民的定位是受到这种思想支配的。显然 这五种人不能包括游民
的全部 例如闯荡江湖的艺人 大多也属于游民范畴 他们主要是
依靠正当手段糊口的。

上面介绍了五种对游民的理解。虽然根据这些理解所定位的
“游民”与本书中所论及的游民有一致之处 但是 由于目的与出
发点的不同 我在为游民定位时是从这些人们在其所处的社会结
构中的地位出发的 而不是从他们的思想倾向、道德品质 或者生
活来源、生活状况^① 及其与某种职业^② 的关系来确定其身份的。
本书中所说的“游民”主要指一切脱离了当时社会秩序^③ 的人们，
其重要的特点就在于“游”。也就是说从长远的观点来看 他们缺
少稳定的谋生手段 居处也不固定^④ 他们中间的大多数人在城市
乡镇之间游动。迫于生计 他们以出卖劳动力^⑤ 为主 也有以不

① 即所谓经济地位。

② 例如农业或手工业。

③ 主要是宗法秩序。

④ 这是相对其所在社会的大多数成员来说的，如游牧民族经常处于更
换住地状态 如果研究他们各个阶层的划分 居处问题就不能算个重要问题。

⑤ 包括体力与脑力。